

历史街区成“建材中转站”

违建搭了一年多没人管;回应:今天清理掉

在平江区平江路胡厝巷内有一处违章搭建的小木棚,每晚都有人在木棚旁边装卸建筑材料,这里俨然成了一个建筑材料中转站。“这种情况已经持续一年多了,一直无人过问。”接到市民的投诉后,记者联系上该地区所属街道城管,对方表示,最迟今天将把这些建筑材料清理干净。

探访 历史街区内搭建违建

平江路享有历史街区“洁齐美”之称,每天慕名而来的中外游客不计其数,而胡厝巷牌楼东侧却搭起违建,不仅住人,还堆放有木材等建材,如今这里已成为材料运输中转站,每天晚上卸货堆放,让本来宁静的小桥流水街巷不堪入目。“据搭建人讲,包工头很牛,社区城管已搞定!政府花了大代价来打造历史街区,怎能容忍如此行为!希望有关部门亲临调查,制止这些破坏古城风貌的行为!”投诉市民表示。

记者昨天上午来到平江路胡

厝使巷,在27号东面一栋空着的3层建筑物下面,找到了市民所说的建筑物堆放点。堆放点靠西侧有一间用木板搭成的简易小棚子,大约有5平方米,门上上了锁,里面有一个凌乱的床铺和一台小风扇,看上去有人在住。东侧则堆满了木头钢筋等建筑材料,还有几辆运送材料的小推车。据住在该巷27号的一名女士介绍,这个堆放点已经存在近1年时间,小木棚里住着2个人。“小棚子肯定是违章搭建,影响市容不说还有安全隐患,希望有人能来接管。”



路边堆的全是建筑材料

回应 最迟今天清理干净

昨天上午,记者来到该地区所属的平江路街道历史街区社区居委会,一名范姓主任表示,他们之前没有接到过居民的反映,但据她了解,那个堆放建筑材料的地方是个废弃厂房,目前的所有权归一家公司。她也认为,把建筑材料堆在那里不太合适,而且那个小棚子“肯定属于违建”。该主任表示,由于社区没有执法权,她会尽快跟街道城管部门联系,让城管出面督促相关责任人尽早把这些材料清走。

平江区城管部门一名负责人告诉记者,那些建筑材料属于一个施工队,旁边的小棚子是工人搭建

的,用来看守材料用的。之前,这个施工队在附近帮居民翻建房子,就把材料临时堆在这个废旧厂房前面。后来附近一直有人修建房屋,厂房门前的建筑材料也就越堆越多。昨天上午,他们已经接到居委会的反映,也已派人去了解情况。

该负责人表示,他们已经与该施工队的负责人取得联系,对方已经开始清理建筑材料,小棚子也将拆除。最迟到今天现场将被清理干净,所有的材料和垃圾都会运走,“如果到时候他们还没动,我们会派人去清理。”

蒋文龙 文/摄

上班遇到的那些事

申请工伤认定超时限,怎么办

别担心,换个维权途径试试

在遭遇工伤事故后,如果申请工伤认定超过了法定期限,并不表明权利就得不到救济。近日,吴江市人民法院受理了一起特殊雇员损害赔偿纠纷,最终劳动者获得赔偿金近8万元。

小李是吴江一家公司的搬运工。2010年9月24日,河南人小张受河南一家物流公司的指派,开货车到小李工作的这家公司装货。公司主管安排小李等搬运工为小张装货,由于装货前需要调整车上已有货物的位置,于是小张招呼小李等搬运工来帮

忙。随后,小李等人上了小张的车,哪知有件货的包装带损坏,一拉之下突然断了,小李一个倒栽葱从货车上摔了下来。经救治,小李被诊断为足部骨折。

一年多后小李伤势痊愈,重新回到工作岗位。虽然公司垫付了医药费用,还按最低工资标准每月支付生活费,但想到腿部落下了残疾,小李还是想要讨个说法。于是,小李想去劳动保障部门申请工伤认定。然而,因申请时已超过一年的工伤认定时限,劳动保障部门出具不予受理的通知单。而小李所在公司认为,

小李受伤时不是为公司装货,而是为小张调整车上原有货物,故不构成工伤。无奈之下,小李将公司告上法庭。

经司法鉴定,小李构成八级伤残。后经法院调解,公司赔偿小李残疾赔偿金等损失近8万元。对此,小李表示满意。至于直接受益人小张,小李表示保留向其另行主张赔偿的诉讼权利。

法官提醒,劳动者一方(包括近亲属、工会组织)申请工伤认定的时限为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、鉴定为职业病

之日起一年内。如果劳动者丧失工伤赔偿救济途径,可以尝试通过民事侵权赔偿途径主张救济。两种途径在维权的程序、申请时限或诉讼时效、伤残鉴定标准、赔偿标准和项目、用人单位对于劳动者重大过失时可否免责等多方面存在差异。另外,在工伤事故发生后,应在法定期限内(事故发生之日而非治疗终结时)及时申请工伤认定,如果劳动者本人因伤行动不便,近亲属或者工会组织也可以申请工伤认定。

沈黎红 何洁

干了1个月,两年禁入同行业?

专家:若是“竞业禁止”,原单位要付一笔补偿金

找了份收入比现在高的工作想跳槽,这本是件好事,可网友“戈壁小白杨”却犯了难。原来,他进公司时签了份保密协议,规定两年内不得踏入苏州同行业,可如今他才干了1个月。“付了30天的工资,要我干2年的保密工作。”这让“戈壁小白杨”无法接受。

“戈壁小白杨”发帖称,其在进入这家公司的第二天就稀里糊涂地签了份保密协议,当时连上面的条款都没搞清楚。工作1个月,因为发现在这家单位得不到发展,家人便托人另找了一份同行业的工作,待

遇比现在的好。就在“戈壁小白杨”提出辞职时,经理称其拿到了第1个月工资中已包含了保密津贴,所以两年内不能找同行业的工作。“新工作是我花了钱才进去的,现在该怎么办?”该网友对目前的境遇很是为难。记者试图与之联系,但始终没有得到回应。

那么,这份保密协议真的具有法律效力吗?昨天下午,记者咨询了苏州劳动部门,工作人员解释称,现在越来越多的单位会与劳动者签保密协议,要求员工在职期间及离职后对原单位的商业秘密进行保密。具

体合同由双方协商决定,单位可以不向劳动者支付保密费用,也可以给予一定的保密津贴,但无权干涉劳动者下一个单位是否属同行业。

在实际运作中,用人单位为了更好地保护商业秘密,会与核心管理人员或者技术、营销岗位等劳动者再签一份竞业禁止协议,或在保密协议中约定竞业禁止条款。“从该网友的描述看,应该属于这种情况。”工作人员解释称,签了竞业禁止协议的,确实在2年内不得从事同行业工作,否则属于违约,原单位可依法追究。不过,单位

也必须支付一笔不菲的补偿金,年补偿金不得低于劳动者在该单位离职前12个月工资总额的三分之一,入职不满1年可按实际工资收入进行折算。

“如果单位不支付这笔赔偿,劳动者就不存在竞业禁止的义务。”据江苏正盛律师事务所律师汪洋介绍,按照该网友的描述,其单位的补偿标准远远没达到法定标准,建议其通过协商或劳动仲裁解决问题。此外,汪洋提醒称,劳动者签保密协议或竞业禁止协议时一定要看清所有的条款,以免出现不必要的麻烦。 孙佳桦

这个男友爱面子 为女友透支12万

近日,高新区一男子为讨女友欢心,在经济实力不济的情况下办理多张信用卡恶意透支,结果落得个锒铛入狱。

今年6月,虎丘分局经侦大队陆续接到高新区4家银行的报案,称一名姓代的男子于2007年至2008年期间,先后在该4家银行办理信用卡透支,至今年6月共透支12万余元。为了逃避银行的催款,代某已逃离苏州。近日,在江西警方的协助下,代某被抓获归案。原来,他所做的一切只为了“博美人一笑”。

几年前,代某认识了现在的女朋友,由于工资不高,无力支撑女友的消费,于是就想通过办信用卡的方式来解决资金困难。2007年,他向高新区某银行申领了一张信用卡并透支使用。眼见卡内透支金额无法偿还,自己还得继续“打肿脸充胖子”,于是他又向另一家银行申领信用卡,通过套现的方式维持之前一张银行卡的欠款,之后如法炮制,又向另外两家银行申领信用卡。

就这样,代某通过拆东墙补西墙的方式,不断套现来维持还款及消费。至今年6月,他先后透支累计金额达12万余元。目前,代某因涉嫌信用卡诈骗罪已被虎丘区检察机关批准逮捕。

郑书琴 蒋文龙

这个妈妈太粗心 只顾骑车丢了娃

8月18日晚上,太仓一位妈妈骑电瓶车带着3岁的儿子去超市买东西,在骑了五六百米后,回头发现儿子竟然不见了。一想到马路边有一条河,她吓得赶紧报了警。民警赶到后,5分钟内帮她找回了儿子。原来,孩子因为太小,一时没扶稳,从车上摔了下去,而妈妈竟然一点不知道。

8月18日晚上9点40分,太仓市公安局浏河派出所接到一个报警电话,一名年轻妈妈称自己的儿子本来坐在自己电瓶车后座上的,现在“离奇”失踪了。由于时间很晚,且事发地人流、车流都较大,更糟糕的是路边有一条河,多名民警立即赶到事发路段展开拉网式搜寻。5分钟后,民警在路边发现了一个3岁的小男孩,他蜷缩成一团,一脸的恐惧。当年轻妈妈赶到时,小孩立马扑了过去。

这名年轻妈妈是贵州人,在太仓打工。当晚她骑着电瓶车载着3岁的儿子去超市买东西,只顾着专心骑车的她根本没注意到车后座的儿子,等到了超市门口才发现后座上已经空空如也。民警初步调查发现,小孩是在妈妈骑车的过程中没有扶住把手,一不小心摔到了路边,好在没有受伤,只是受了点惊吓。 蒋文龙

这个小伙太霸道 拳打清洁工老太

因为清洁工孙老太扫地时将灰尘弄到了他身上,青年李某竟一拳将这位60多岁的老人打倒在地。这一幕近日发生在苏州工业园区的沙湖公园内,最终李某被警方处以行政拘留12日并处罚款500元。

今年2月,李某从四川老家来苏州找工作,但一直没找到。8月16日上午,他到园区沙湖公园游玩,坐在座椅上休息。这时,公园内的清洁工孙老太正在扫地,一不小心将灰尘弄到李某的衣服上,李某二话没说,冲上前就对着孙老太的头部打了一拳,老人当即倒地,左脸红肿,右膝擦伤。事发后孙老太的同事赶紧呼救,公园内的保安随即赶到将李某擒住,并拨打了110报警。经审查,李某对殴打孙老太的行为供认不讳,随后被警方处以行政拘留12日并处罚款500元。

陈利敏 何寅平